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
团队外协服务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0625-19218603

采购单位：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6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前附表	4
	一 总 则	6
	二 采购文件	7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四 磋商	10
	五 确定成交供应商	12
	六 合同授予	12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1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1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委托，就“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编号：0625-19218603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采购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标项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备注
1	“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安全固态硬盘在通信系统应用部署研究	1	项	85	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不允许进口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 1 日历天 17:00（北京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

5.特定资格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六.采购文件的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1.发售时间: 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8月2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00

2.发售地点: 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01室

3.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获取或邮件报名获取(邮件报名时请将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招标文件费用汇款凭证发送至 yanjun_zhao@163.com)。

4.售价: 每本500元(售后不退)

5.汇款请在用途栏中注明项目编号: 0625-19218603

收款单位(户名):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号: 1202021209006759843

6.未按上述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七.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19年8月5日9时00分

八.响应文件提交地址: 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12开标厅

九.磋商时间: 2019年8月5日9时00分

十.磋商地址: 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12开标厅

十一.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十二.公告期限: 3个工作日

十三.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a)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c)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开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可不提供)

注：网上报名需将汇款底单连同上述资料的扫描件一并发送至 yanjun_zhao@163.com。

4.潜在供应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上完成供应商注册（正式供应商）工作”。

5.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1404 室

联系人：喻胜良

联系电话：0571-85860241

6.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财政厅采监处 联系电话：0571-87057615

7.采购人名称：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地址：杭州下沙高教园区 2 号大街 1158 号

联系人：崔老师（具体用户老师的联系方式可通过采购代理机构获取）

联系电话：0571-86878697

8.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联系人：吴东嶂

联系电话：0571-85860825

传真：0571-8586023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
2	采购内容及数量	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需求部分
3	预算金额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磋商报价	1、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6	现场考察/ 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7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8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采购文件澄清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u>5</u>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单位作出书面澄清。
10	响应文件组成	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
11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采用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12	响应文件包装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用外包封包装。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8月5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12开标厅
14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19年8月5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12开标厅
15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16	公告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18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19	节能产品	不适用。
20	环境标志产品	不适用。
2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具体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22	代理服务费	<p>1、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每个标项成交金额在 100 万以内的按 1.2%，超过部分按 0.88%计算）。供应商应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并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p> <p>2、代理服务费支付：</p> <p>① 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p> <p>② 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p> <p>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号：1202021209006759843</p> <p>3、增值税发票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户行名称、账号、地址及联系电话。</p>
23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其他	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评审、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供应商：系指向采购方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供应商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4.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磋商。

5.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6.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成交供应商相同。

7.“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8.“服务”系指采购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9.“项目”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0.“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1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磋商委托

供应商代表参加磋商时应当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响应文件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四）磋商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联合体参加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七）特别说明：

1.采购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采购文件的要求。

2.供应商参加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采购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评审办法
- 4.采购内容及需求
- 5.合同主要条款
- 6.响应文件格式
- 7.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 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 （1）磋商响应函（格式见第六章）；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3）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 （4）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5）资格证明材料：
 -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②财务状况报告（如财务报表、银行资信证明、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等）；
 - 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说明）材料（内容自拟）；
 -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和社保费缴纳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 ⑤磋商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 ⑥供应商的其他证明或自述材料。
- （6）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
- （7）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②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③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页（网页打印页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式见第六章）；

（9）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

①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供应商情况介绍；

（11）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2）类似项目业绩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为准）（格式见第六章）；

（1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4）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阐述；

（15）服务方案；

（16）服务质量保证承诺；

（17）服务响应的及时性承诺及保证措施等；；

（18）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19）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20）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2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磋商报价

1.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服务期内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服务工作所需的一切

费用，应包括人工服务费、材料设备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税金、风险费用等等及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的代理服务费用。

3.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响应截止日起 90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

4.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采用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3.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六）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应密封封装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响应文件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未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3.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包装和密封。

四、磋商

（一）接收响应文件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3.核验各授权供应商代表身份，并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参加标项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终止该标项的磋商并作废标处理。

（二）磋商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实质性变动。

5.作出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书面响应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7.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8.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将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五）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评审原则。评审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人接触。

2.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每一标项，采购人依法确定 1 名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 2.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评审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 的评审。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分、技术、资信及商务分 90分。递交了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审小组推荐得分排列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技术、资信及商务分=评审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审小组人数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资信及商务分

二、响应无效的情形

1.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

-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2) 采购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
- (3)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磋商响应函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5)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报价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6) 未响应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最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9) 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10) 不接受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11) 响应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三、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 技术、资信及商务分 (90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供应商综合能力	8	投标人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资质的得 2 分, 投标人通过了国军标质量体系论证的得 2 分, 投标人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的得 2 分, 投标人具有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的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证书或证明材料)
业绩	6	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以提供合同复印件为准): 每提供 1 份合同业绩得 2 分, 最高得 6 分。
商务响应情况	6	服务期、质保期、付款方式全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有一条偏离扣 2 分, 扣至 0 分止。
技术响应程度	20	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 得 20 分; 服务要求低于采购需求(负偏离)的, 每项扣 4 分, 扣至 0 分止。
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	5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阐述进行打分, 最高得 5 分。
服务保障能力	8	服务方案完善, 具有紧急情况的应急方案且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8 分; 服务方案及应急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 得 3-6 分, 服务方案或应急方案存在缺陷或未提供的, 得 0-2 分。
售后服务方案	8	①售后服务机构: 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好, 售后服务人员充足, 技术力量强的, 得 4 分; 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备相对较好的, 得 2-3 分; 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备较差或未描述完整的, 得 0-1 分。 ②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完整, 针对性强, 能较好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得 4 分; 售后服务承诺基本完整, 有一定的针对性, 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得 2-3 分; 售后服务承诺完整性较差或未描述完整的, 得 0-1 分。
服务响应及服务承诺	8	服务响应时间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承诺完善的, 得 7-8 分; 服务响应及时, 提供服务承诺的, 得 3-6 分; 未提供服务承诺的或服务承诺不具有针对性的得 0-2 分。
服务团队配	6	拟派的服务团队配置合理、经验丰富, 投入人员数量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置情况		的得 5-6 分；提供服务团队情况且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4 分；未提供服务团队情况或提供的信息不明确的，得 0-1 分。
验收计划	5	验收计划科学、合理，验收方案完善的，得 4-5 分；提供验收方案且基本能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3 分；未提供验收方案或验收方案不具有针对性的，得 0-1 分。
优惠条件	4	认定为实质性优惠条件的，每 1 项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合理化建议和 改进措施	3	认定为实质性合理化建议的，每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投标文件制 作	3	装订完整、目录编制清晰、提供相关资料完善，表格等制作无误的，得 3 分。每 1 条明显的编制缺陷扣 1 分，扣至 0 分止。

（三）价格分（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磋商且所提供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

小型、微型企业以联合体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报价给予 2% 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1）同时提供以下所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供应商及报价产品生产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页（网页打印页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供应商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的供应商被认定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需求

以通信系统试验/采集数据的存储为应用对象，在国产自主计算机环境下对安全固态硬盘进行应用部署，检测安全固态硬盘在实际通信应用场景下的可用性、可靠性，考核安全固态硬盘功能和性能指标，包括：

- 1.支持国产麒麟操作系统和国产飞腾 CPU，兼容 X86 平台；
- 2.支持 SATA3.0 接口协议，兼容 SATA2.0 接口协议；
- 3.具有存储空间安全管理功能，支持存储空间的物理分区，以及分区的隔离和隐藏；
- 4.具有数据加密功能，支持主流对称加密算法（AES 等），采用全硬件加密，加密算法的硬件模块(IP)全自主设计；
- 5.具有用户分区授权访问控制功能，未经认证的用户无法操作存储设备，经过认证的用户只能访问授权分区；
- 6.内置真随机数发生器，实现动态密钥产生；
- 7.具有固件安全防护功能，支持固件加密、固件下载锁定功能；
- 8.具有安全识别功能，支持固态硬盘和操作系统唯一绑定和双向动态认证；
- 9.能够应对异常操作、非预期行为、偶发事件等至少 3 种运行环境中的非确定因素；
- 10.满足存储性能的一致性，在异常断电和宽温环境下，实现数据的可靠存储；
- 11.具有数据销毁功能，支持加密密钥毫秒级瞬间擦除、固件快速擦除、数据多块（bank）同步擦除，以及芯片物理性自毁；
- 12.安全功能开启前后，顺序读写速率分别不低于 420MB/s 和 380MB/s；
- 13.盘控芯片典型功耗低于 5W；
- 14.硬盘容量不小于 1TB；
- 15.工作温度适应能力：-40℃~85℃，存储温度范围：-55℃~105℃。

二、商务要求

- 1、付款方式：分期付款，项目基本完成经甲方初步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项目最终完成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 2、质保期：半年
- 3、服务期：2019.7-2020.3
- 4、验收要求：1) 测试结果可复现；2) 关键技术指标测试时邀请甲方一起参加，其

费用由乙方承担。

5、售后服务要求：1) 服务期内出现问题后，成交方接到采购人通知应在不超过 2 小时内做出响应，不超过 2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2) 在整个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反馈测试指标情况，对未达到的指标，进行多次重复测试，并给出具体分析。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

采购编号：0625-19218603

确认书编号：[2019]34807号、[2019]34808号

甲方：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鉴证方）：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2019年 月 日，杭州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内容

1、乙方向甲方提供“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具体清单以双方另行签订的明细列表为准。

2、在整个项目完成过程中，乙方通过电子邮件和/或电话向甲方科研团队提供常规技术支持。

3、乙方向甲方科研团队提供完成项目的过程中需要用到的咨询服务和信息资料。

4、在整个项目完成过程中，乙方为甲方科研团队提供每年至少一次的现场讲解和/或技术培训。

5、乙方向甲方提供资料送达服务。

第二条 产品和服务价格

项目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4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备注 1：乙方在项目结算完成后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备注 2：甲方在乙方完成约定服务后___天内一次性付清上述含税人民币价格。

备注 3：需要进行人民币与外币/外汇转换的，以银行实际执行汇率为准。

备注 4：以上为预收部分，双方在项目完成后按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多退少补，乙方提供有关单据或说明。

备注 5：取消/更改合同计划特别说明。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需要在指定日期___月___日前向乙方提供可用于生产的设计数据，如果甲方取消/更改该指定日期，需要向乙方支付费用如下：

- (1) 早于___年___月___日取消/更改合同计划，不收费。
- (2) ___年___月___日至___月___日取消/更改：_____。
- (3) ___年___月___日之后取消/更改：_____。

第三条 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甲方通过乙方获得的集成电路，其质量执行约定指标。所有约定指标由乙方于合同签订前交付给甲方。

乙方在甲方付款后为甲方完成后续服务内容，并且在指定周期内向甲方发货。如遇第三方造成的延误，应由乙方及时向甲方告知实际执行日期。

第四条 产品和服务交付方式

产品交付方式：乙方根据甲方指定的地址安排货运事宜。甲方负责签收。双方事先约定甲方支付关税的，甲方还应支付关税。

技术服务交付方式：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在甲乙双方商定的期限内完成。

甲方项目负责人：_____（单位）_____（先生/女士）。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的结算，按下列第（1 或 3）项执行：

- 1、支票
- 2、现金
- 3、电汇
- 4、汇票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列明其单位全称、电话、地址、开户银行、帐号、税号。否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货款延付，甲方不负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甲方在合同约定的日期之前，支付合同款项合计_____元给乙方。乙方需在合同规定的日期之前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发票内容为“技术服务费”，发票显

示付款单位名称为“_____”。

甲方必须在合同中列明其单位全称、电话、地址、开户银行、帐号、税号。否则，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无法开具发票或发票作废的，乙方不负违约责任。

单位名称（户名）：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开户银行：工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1202026209008806216

发票开票信息：

抬头：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税号：12330000470009026T

第六条 产品验收

验收标准：以合同中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样品标准为准。

甲方提出异议期限：产品内在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应在乙方交付服务后____天或____星期内检验或试验，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天（双方另行商定除外）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当事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双方违约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在签订合同之当时条件下，人力所不能预见、发生后人力又不能抗拒的破坏力。甲、乙双方同意以下情形属于不可抗力：

1. 局部冲突、暴乱、战争；
2. 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水灾、冰雹等；
3. 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等；
4. 社会异常行为，如罢工、骚乱等；
5.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布的行政命令；
6. 其它双方经协商予以认可的情形。

当事人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采取一切可能的有效措施，以避免或减少损失；同时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说明不能履行、需要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的理由，以便使对方当事人采取必要措施，减轻由此而带来的不良影响。否则，因乙方原因致使损失扩大的，乙方须就扩大的损失部分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另外，遭受不

可抗力的一方人必须取得专门机构出具的证明，并将证明送交对方，方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违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的损失、收回货物的运费、实现债权的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所言“损失”均包含一切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产品和服务完全交付之日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约定传真号码接收的合同原件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通过电子邮件传输的合同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相关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文件、询标承诺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工行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帐号：1202026209008806216	帐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方（采购代理机构）： （公章）	

鉴证方代表（签字）：

鉴证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采购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

项目编号：0625-19218603

标 项：

标项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竞争性磋商采购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数据存储服务器核心技术及国产化”学科交叉团队外协服务

项目编号：0625-19218603

标 项：

标项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3.响应文件目录

- (1) 磋商响应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3)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 (4)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5) 资格证明材料：
 -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②财务状况报告（如财务报表、银行资信证明、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等）；
 - 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说明）材料（内容自拟）；
 -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和社保费缴纳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 ⑤磋商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 ⑥供应商的其他证明或自述材料。
- (6)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
- (7) 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 ②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③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页（网页打印页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式见第六章）；
- (9) 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
 - ①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0) 供应商情况介绍；
- (11)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12) 类似项目业绩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为准）（格式见第六章）；
- (1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14) 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阐述；
- (15) 服务方案；

- (16) 服务质量保证承诺；
- (17) 服务响应的及时性承诺及保证措施等；；
- (18)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 (19)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20)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2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4.磋商响应函格式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采购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竞争性磋商采购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澄清（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供应商在参加磋商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日起_____日。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成交，我公司将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金额）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6.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此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双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6.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单位：元

标项	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数量	单价	报价小计	服务期限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8.磋商声明书格式

磋商声明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磋商采购，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成绩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本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_____日。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我方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情况：

4.我方单位负责人同时为下列单位的负责人：

5.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同时参加本合同项下的磋商。
6.我方委托授权人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正式在职职工，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

7.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

8.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有：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9.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小型/微型企业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报价）				%
	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第__至__页。				
监狱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监狱企业产品金额/总报价）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金额/总报价）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

型”。

3.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4.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7.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2.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号： _____

序号	项目（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13. 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

类似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号：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规格型号	合同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表中所列的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为准；合同中所示的货物须为本次所投产品的同类产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14.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号： _____

序号	项目（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应根据产品的技术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一一对应如实填写技术响应表，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15.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采购文件（项目编号：0625-19218603）并在此承诺：

如成交，我公司将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金额）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承诺方（供应商）法定名称：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方（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年__月__日